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

如擬



0804
1527

地址：10553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

承辦人：潘筱涵

電話：25702330分機6610

傳真：25792751

電子信箱：tms_shebe0330@mail.

taipei.gov.tw

本案擬公告於本院網頁最新消息供參。

行政秘書 胡嫚娟 0804
1401

受文者：國立體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體競字第10930192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簽到表、會議紀錄，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https://doc-attach.gov.taipei/public/AttachDownload.jsp>) 驗證碼：UNK7259Z

主旨：檢送「臺北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學生培訓補助金發給辦法」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09年7月20日北市體競字第1093018385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網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軟式網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高爾夫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保齡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桌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射箭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拳擊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柔道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角力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擊劍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武術國術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舉重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籃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排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棒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手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壘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橄欖球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馬術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卡巴迪運動協會、臺北市體育

收文文號：1090052773

總會划船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帆船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輕艇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滑輪溜冰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運動協會、臺北市體育總會射擊協會、臺北市正義射擊協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08/03 11:39:43

裝

訂

線